

证券代码：300656

证券简称：民德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-053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暨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筹划收购股权事项（以下简称“重大事项”）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民德电子；股票代码：300656）自2017年12月27日（周三）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7日和2018年1月3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7）和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。因上述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经申请，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重组相关进展公告。详情请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018年3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组预案相关的议案，并于当日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-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预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公告》等公告文件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1、2018-043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和2018年4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5、2018-052）。

2018年4月4日，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【2018】第3

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。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所提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2018 年 4 月 11 日前将有关书面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。

根据要求，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，并对《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》进行了补充和修订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〉的回复公告》和《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（修订稿）》等相关公告文件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民德电子；股票代码：300656）将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复牌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相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1 日